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020年9月25日，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具体如下：

一、聘任公司副总经理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的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同意聘任宋兴尧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宋兴尧先生简历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董事会聘任宋兴尧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其他说明

截止目前，宋兴尧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持有成都楠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83%财产份额间接持有公司股份40万股，成都楠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通过持有中信证券苑东生物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2.21%的份额，间接持有苑东生物6.66万股。除上述情况外，宋兴尧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未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三、上网公告文件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成都苑东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9月26日

附件：

宋兴尧先生简历

宋兴尧，男，197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学院，EMBA。曾就职于成都康弘制药有限公司、成都永安制药有限公司等公司，2007年2月至2008年12月任四川阳光润禾药业有限公司销售大区经理，2009年1月至2015年8月任成都苑东药业有限公司采购总监，2015年9月至今，任西藏润禾药业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